

债券代码：241289.SH

债券简称：24 建控债

债券代码：137900.SH

债券简称：22 建控 Y2

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及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种文格等任免职的通知》（陕国资任[2024]23号）的规定，严鉴铂、成生权、谢辉、唐诗峰不再担任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建控股”、“公司”）外部董事，种文格、张培林、白建云和张育安为陕建控股外部董事。刘小强同志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陕建控股职工董事职务。

根据《中共陕西省国资委委员会关于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人选的批复》（陕国资党发〔2024〕52号），并经集团职代会及工会委员会联席会议审议通过，杨海生为陕建控股职工董事；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冯弥任职的通知》（陕政任字〔2024〕86号），冯弥为陕建控股董事。

（二）原任职人员简历

1、严鉴铂，男，1962年9月出生，高级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曾任陕西汽车齿轮总厂副厂长，陕西法士特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潍柴动力董事、执行总裁，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2、成生权，男，1964年1月出生，200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陕西省土建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陕西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3、谢辉，男，1964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陕西省一九四煤田地质勘探队会计、财务主管、计划经营科副科长等职，陕西省一九四煤田地质勘探队副队长（副处），陕西省煤田地质局一九四队队长（处级），陕西省煤田地质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陕西能源集团公司董事，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4、唐诗峰，男，曾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5、刘小强，男，1974年12月出生。曾入职陕西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安装公司。曾任陕西省建筑工程总公司党委政治部干部、党

委政治部副主任科员、党委政治部主任科员，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委政治部副主任（正处），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陕建集团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机关党委副书记，陕建集团党委常委、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机关党委副书记，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陕西建工第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建控股职工董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1、冯弥，男，196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陕西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员、项目工程师，陕西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三公司项目经理、经理，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陕建控股董事。

2、杨海生，男，1971年10月出生。曾任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劳资科劳资员、工程部工程监理、工程部副经理，历任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三分公司副经理、代经理、经理，历任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经理助理、渭南电信生产楼项目经理、党委书记、副经理、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陕西华山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陕建控股职工董事。

3、种文格，男，1967年8月出生，曾任陕西省会展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4、张培林，男，1963年出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专员，二级咨询员，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5、白建云，男，1969年出生，注册会计师，曾任陕西省审计厅能源化工企业审计处处长。现任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6、张育安，男，1971年12月出生，助理经济师，本科毕业于西北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曾任投资武汉泰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西安泰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兰方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宏星电子浆料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沃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陕建控股外部董事。

二、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事项已经相关有权机构决议审议通过。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履行人员变动所需的程序。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三、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董事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陕建控股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陕建控股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9日